

#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# 上海市财政局

沪科规〔2024〕7号

## 关于延长《上海长三角产业技术研发专项经费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效期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评估，2022年7月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上海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《上海长三角产业技术研发专项经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沪科规〔2022〕4号）继续施行，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8月28日。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上海市财政局

2024年8月2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